根据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来升隆纸制品加工厂申请，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顺德分局组织验收小组对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来升隆纸制品加工厂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经审核，形成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陈村镇永兴居委会广隆工业区广隆南二路 13 号之一，主要从事纸制品加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本次验收项目的环评文件于 2018 年 1 月获得批准，现项目配套建成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有关设施。本次验收只针对上述建设项目配套建成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验收。

二、项目配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次品、边角料等一般固体废物，以及员工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已按要求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待产生一定量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交回收单位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为了体现公开、公正和民主监督的原则，现对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查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7 日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共 5 工作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建设项目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公示信息有异议的，可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多种形式反映问题，我局将对所反应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和处理，并作为环保验收依据之一。

受理单位：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顺德分局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陈村分局三楼环境保护科（邮政编码：528313）

电话：0757－23833226